

土城子乡人民政府文件

土政发〔2022〕14号

关于印发《土城子乡 2022 年度打击侵犯 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 专项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各有关单位、部门：

现将《土城子乡 2022 年度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专项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土城子乡人民政府

2022年3月18日



土城子乡 2022 年度打击侵犯知识产权 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专项工作方案

为严厉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行为(以下简称“双打”),推进 2022 年度“双打”工作有序进行,根据我乡实际,决定即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在全乡范围内开展地毯式“双打”排查工作,现制定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严厉打击制售假违法行为,营造规范、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这一目标任务,按照“严打击、抓整治、重规范、促发展”的工作思路,更加注重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通过全力提升“双打”工作的统筹协调能力,持续深入开展重点产品专项“双打”,严厉打击各类制售假违法犯罪行为,切实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保障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促进电子商务与“互联网+”新业态发展。

二、工作目标

围绕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和市场存在的重点问题,着重抓好重点产品的“双打”专项工作,有效遏制行业性、区域性的制售假违法行为,进一步落实“双打”工作责任制,

建立健全“双打”长效监管机制。

三、重点工作任务

(一)双打重点产品

1. 食品(含酒类)专项打假。由平安建设办公室牵头，青龙山市场监督管理所、土城子公安派出所、综合行政执法局配合。

重点加强对酒、大米、食用油、药品、食盐整治，加大风险监测分析和重点产品的抽检力度；加强对生产企业、小餐馆、小食杂店、各村屯的巡查监管及整治；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食盐类产品违法行为；加强对各类学校食业、厂矿食堂、餐饮业等公共用盐单位，以及食品加工、果蔬腌制等用盐企业的检查。

2. 农资专项打假。由综合保障和技术推广中心牵头，青龙山市场监督管理所、土城子公安派出所、综合行政执法局配合。

重点加强对种子、化肥、农药的整治，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种子、化肥和农药的违法行为；严把禁限用农药、兽用抗菌药的经营和使用关，深入开展农药、兽用抗菌药、生鲜乳、瘦肉精、生猪屠宰和农资双打6个专项整治，全力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综合应用日常巡查、监督抽查、例行检查、专项整治执法检查等手段，保障农资和农产品市场秩序。

3. 烟草专项打假。由平安建设办公室牵头，青龙山市场

监督管理所、土城子公安派出所、综合行政执法局配合。

加强烟草专卖法律法规宣传，全面查处非法收购烟叶、无烟草专卖生产企业许可证生产烟草专卖品、无烟草专卖品准运证运输烟草专卖品、销售非法生产的烟草专卖品等违反烟草专卖法律法规行为，以及非法印制卷烟商标标识行为；开展非法经营烟叶原料、非法生产烟卷、利用物流寄递非法中转分销假烟、非法印刷卷烟商标标识专项整治。

(二) 强化知识产权保护

1. 加强商标专用权及其他商业标识权益保护。由平安建设办公室牵头，青龙山市场监督管理所、土城子公安派出所、综合行政执法局配合。

加强商标权行政保护，开展集中排查整治重点领域知识产权侵权行为，加强电商、展会、驰名商标、涉农地理标志等重点领域治理保护，整治恶意商标注册申请、违反禁止性规定使用商标、冒充注册商标等违法行为；加大行政处罚力度，做好与疫情相关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工作，不断深入开展知识产权专项执法行动，保持打击知识产权侵权违法行为高压态势，加大知识产权行政执法办案力度。

2. 严打侵犯商业秘密违法犯罪行为。由平安建设办公室牵头，青龙山市场监督管理所、土城子公安派出所、综合行政执法局配合。

市场监管部门和公安机关要把打击侵犯商业秘密的违

法犯罪行为、维护企业核心竞争力作为重点工作来抓，通过行政执法和刑事打击提高法律震慑力，保护各类创新成果，维护企业合法权益，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3. 加强地理标志保护。由平安建设办公室牵头，青龙山市场监督管理所、土城子公安派出所、综合行政执法局配合。

开展地理标志保护专项行动，加强地理标志保护，依法严厉打击地理标志违法行为。

4. 持续推进软件正版化。由平安建设办公室牵头，青龙山市场监督管理所、派出所、党政综合办公室配合。

加强软件资产管理，扩大联合采购范围，巩固政府机关、国有企业和金融机构软件正版化成果。推进国有企业及重要行业软件正版化。推进政府机关软件正版化督查全覆盖，加大企事业单位检查力度。

四、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工作责任。各村、有关部门要从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广大消费者合法权益的高度，充分认识“双打”专项工作的重要性，按照乡政府的统一部署，切实加强领导，进一步明确属地“双打”责任和监管责任，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乡平安建设办公室统筹协调全乡“双打”工作，督促各有关职能部门切实履行属地“双打”责任，将此次专项行动开展情况列入“双打”工作责任制年度考核内容。各专项行动牵头部门要按照本方

案要求，切实负起牵头责任，主动推进落实，确保专项行动依法有序进行；各相关职能部门要密切配合、强化联动、积极履职。

(二)加强双打协调，推进综合整治。各有关部门要切实加强“双打”协调，健全联席会议、线索通报、证据移转、案件协查等制度、要充分发挥各村基层组织的知情报情、协查协管作用。要针对制约“双打”工作成效的瓶颈性问题，积极研究制定举措。全力予以解决。公安部门要进一步发挥主力军作用，对隐蔽性强、危害大、涉嫌犯罪的案件要提前介入，要密切与“双打”行政监管部门之间的协同作战，充分整合资源，积极形成合力，严厉打击损害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和市场经济秩序的违法犯罪行为。

监察部门要对“双打”工作中玩忽职守、失职渎职、徇私庇护等违法违纪行为，及时介入，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三)严查制售假案，开展社会宣传。各有关部门要抓住双打办案这根弦不放松，善于经营、挖掘、查处大要案，严防区域性、行业性制售假问题的发生和蔓延；要高度重视通过网络、物流等方式售假运假问题的突破以及出租屋内制售假违法行为的综合治理，通过加强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等措施办法，严格追究制售假分子的刑事责任。全乡要在专项行动开展过程中，逐步形成以提高社会关注度、民众参与

度为导向的宣传工作方式，及时宣传专项工作成效，向社会传递正能量；要加强宣传方式创新，既充分发挥报纸，电视等传统媒体的主阵地作用，又善于利用网络、手机等更加贴近民众的宣传渠道开展工作；要继续组织开展专题宣传，普及识假辨假“双打”的常识和法律法规知识；要及早、准确把握好工作的敏感点，强化对突发事件的新闻应对，避免应对不及时造成不良社会影响。

附件：双打巡查记录表

